# 最新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夜幕降临 更新时间：2024-06-30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一单位名称：单位住所：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乙...*

随着人们对法律的了解日益加深，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它也是减少和防止发生争议的重要措施。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一**

单位名称：

单位住所：

法定代表人：

联系电话：

乙方(劳动者)

姓名：

性别：

家庭地址：

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甲乙双方遵循合法、公平、平等自愿、协商一致、诚实守信的原则订立劳动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劳动合同以完成一定工作任务为期限： 自\_\_\_\_\_\_\_\_年\_\_\_\_月日生效，至\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工作任务完成时终止。 二、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二条甲方根据工作岗位的实际需要，安排乙方从事建筑工作，工作地点为：。甲乙双方可以签订岗位协议书，约定岗位具体职责和要求。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安排的工作内容及要求，认真履行岗位职责，按时完成工作任务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 根据甲方的工作需要，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工作内容。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不定时工作制。 不定时工作制：甲方在保障职工身体健康并充分听取职工意见的基础上，应采用集中工作，集中休息，轮休调休，弹性工作时间等适当方式，确保职工的休息，休假权利和生产，工作任务的完成任务。

第五条甲方依法保证乙方的休息权利。乙方依法享受法定节假日以及探亲，婚丧，计划生育，带薪年休假等休假权利。

第六条

甲方严格执行劳动定额标准，不得强迫或者变相强迫乙方加班。 确因生产经营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超过三小时，每月不超过三十六小时。 四、劳动报酬

第七条

甲方结合本单位的生产经营特点和经济效益，依法确定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乙方的工资水平，按照本单位的工资分配制度，结合乙方的劳动技能，劳动强度，劳动条件，劳动贡献等确定，实行同工同酬。

第八条

甲方按

元工日支付工资或者按劳务分包合同约定的计件工资形式依据实际完成工作量

支付乙方工资。

第九条

甲方于每月\_\_\_\_日前以货币或银行转帐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 如遇节假日或休息日，应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甲方应书面记录支付乙方工资的时间，数额，工作天数，签字等情况，并向乙方提供工资清单。

第十条

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或者在休息日，法定节假日工作的，应依法安排乙方补休或者按照国家相关规定向乙方支付加班工资。 五、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必须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 参加社会保险，依法缴纳各项社会保险费。其中，乙方负担的部分由甲方负责代扣代缴。

第十二条

乙方在劳动合同期限内，休息，休假，患病或负伤，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生育，死亡等待遇，以及医疗期，孕期，产期，哺乳期的期限及待遇，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六、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四条

甲方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和安全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职业危害防护制度，并对乙方进行必要的培训，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各项制度规范和操作规程。

第十五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劳动工具及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安排乙方从事有职业危害作业的，定期为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第十六条

甲方对可能产生职业病危害的岗位，应当向乙方履行如实告知的义务，并对乙方进行劳动安全卫生教育，预防劳动过程中的39;事故发生，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违章指挥，强令冒险作业，危及乙方人身安全的，乙方有权拒绝。乙方对危害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劳动条件，有权对用人单位提出批评，检举和控告。 七、劳动合同的履行、变更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按照本劳动合同的约定，依法，全面履行各自的义务。

第十九条

甲方变更名称，\_\_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资人等事项，不影响本劳动合同的履行。

第二十条

甲方发生合并或者分立等情况，本劳动合同继续有效承继甲方权利和义务的单位继续履行。

第二十一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变更本劳动合同约定的内容，并以书面形式确定。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

第二十二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应当按照《劳动合同法》

第二十六条，

第三十七条，

第三十八条，

第三十九条，

第四十条，

第四十一条，

第四十二条，

第四十三条，

第四十四条的规定进行。

第二十三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符合《劳动合同法》

第四十条规定情形的，甲方应依法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

第二十四条

甲方违法解除或者终止本劳动合同，乙方要求继续履行本劳动合同的，甲方应当继续履行，乙方不要求继续履行本劳动合同或者本劳动合同已经不能继续履行的，甲方应当依法按照经济补偿金标准的二倍向乙方支付赔偿金。 乙方违法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劳动合同中约定的保密义务或者竞业限制给甲方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五条

解除，终止本劳动合同时，甲方应当依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出具解除，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_\_\_\_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其它事项

第二十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专项培训费用，对其进行专业技术培训，双方可以 订立专项协议，约定服务期。 乙方违反服务期约定的，应当按照约定支付违约金。

第二十七条

乙方负有保密义务的，双方可以订立违约金。给用人单位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二十八条

公司劳动用工管理工作制度作为本劳动合同的附件。

第二十九条

双方约定的其它事项：

。

第三十条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劳动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依法申请仲裁，提起诉讼。

第三十一条

本劳动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二条

本劳动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合同签订日期：\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二**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地址：

乙方(劳动者)姓名：

户籍所在地：

居民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执行下列款

一、有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本合同期限为\_\_\_\_\_\_\_年(月)，自\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其中试用期为自\_\_\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止，包含于合同期限内。

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劳动合同。甲乙双方的具体约定：

第二条 劳动岗位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_\_\_\_工作，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甲方可以合理变更乙方的工作岗位和任务。乙方应完成甲方合理分配的生产任务。

第三条 劳动报酬

甲方按照国家规定和乙方的工作岗位，按照月预付，每季进行一次结算的方式支付乙方劳动报酬。甲方为乙方办理工资卡，按月将预付乙方的工资报酬划入乙方的工资卡账户，每月预付的劳动报酬不得低于天津市的最低工资标准。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为\_\_\_\_\_元/月。试用期满后，乙方的基本工资为\_\_\_\_\_\_\_\_\_元/月，岗位薪资为\_\_\_\_\_\_\_元/月。

第四条 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甲乙双方依法参加工伤社会保险，缴纳工伤社会保险费。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第五条 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一、甲方根据国家法律和本市的有关规定，给乙方提供安全卫生的劳动条件，发给乙方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二、甲方对乙方进行安全教育和必要的培训;乙方从事特种作业的必须经过专门培训并取得特种作业资格后持证上岗。

三、乙方在劳动过程中应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规程和操作规程，有权拒绝违章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漠视职工安全和健康的行为有权检举、控告。

第六条 劳动纪律

一、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二、甲方有权依据国家和天津市的有关规定及企业的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对乙方实行管理。

第七条 本合同的解除、变更、终止

一、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变更或解除。

二、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为期限劳动合同，工作完成劳动合同终止。

三、有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期满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再续订的，劳动合同终止。

第八条 劳动争议处理

甲乙双方因执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时，应协商解决;协商无效的，任何一方均可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九条 其它事项

一、本合同未尽事宜或条款与法律、法规有抵触的，按国家和天津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二、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双方必须严格遵照执行。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字)：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三**

合同编号：\_\_\_\_\_\_\_\_\_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性质：\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生年月：\_\_\_\_\_\_\_\_\_\_\_\_\_\_\_\_\_\_\_\_\_\_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劳动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类型和期限

第一条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_\_\_\_\_\_\_\_\_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一）有固定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

（二）无固定期限：自\_\_\_\_\_\_\_\_\_年月\_\_\_\_\_\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三）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其中试用期自\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至\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_日止，期限为\_\_\_\_\_\_\_\_\_天。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三、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乙方实行\_\_\_\_\_\_\_\_\_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不超过40小时。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1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3小时，每月不得超过36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的，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甲方应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四、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七条甲方要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保护的法律、法规和规章，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及其标准。

第八条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第九条乙方有权拒绝甲方的违法指挥，对甲方及其管理人员违法经营行为，有权提出批评并向有关部门检举控告。

五、劳动报酬

第十条乙方试用期的工资标准为\_\_\_\_\_\_\_\_\_元/月。（试用期间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同岗位职工工资的80%）。

第十一条乙方试用期满后，甲方应根据本单位的工资制度，确定乙方实行以下第\_\_\_\_\_\_\_\_\_种工资形式：

（一）计时工资。乙方的工资由以下几部分组成：\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其标准分别为\_\_\_\_\_\_\_\_\_元/月、\_\_\_\_\_\_\_\_\_元/月、\_\_\_\_\_\_\_\_\_元/月、\_\_\_\_\_\_\_\_\_元/月。如甲方的工资制度发生变化或乙方工作岗位变动，按新的工资标准确定。

（二）提成工资。甲方应制定科学合理的工作量标准，提成工资单价为\_\_\_\_\_\_\_\_\_。

（三）其他工资形式。具体约定可在本合同第\_\_\_\_\_\_\_\_\_条中明确。

第十二条甲方应以法定货币形式按月支付乙方工资，发薪日为每月\_\_\_\_\_\_\_\_\_日，不得克扣或无故拖欠。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第十三条甲方安排乙方延长日工作时间，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15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200%的工资报酬；安排乙方在法定休假日工作的，应支付不低于乙方工资300%的工资报酬。

第十四条非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停工、停产、歇业，未超过一个月的，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的工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超过一个月，未安排乙方工作的，甲方应按不低于当地失

业保险标准支付乙方停工生活费。

第十五条甲方安排乙方每日22时到次日6时工作的，每个工作日夜班补贴为\_\_\_\_\_\_\_\_\_元。

第十六条乙方依法享受年休假、探亲假、丧假等假期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的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六、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第十七条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相关手续。

第十八条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照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乙方工伤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政策法规执行。

第二十条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二十一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七、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第二十二条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二十三条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制定的规章制度、完成劳动任务，提高职业技能，执行劳动安全卫生规程，遵守劳动纪律和职业道德。

第二十四条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相应的行政处分、行政处理、经济处罚等，直至解除本合同。

八、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二十五条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内容。

第二十六条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二十七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录用条件为：

（1）\_\_\_\_\_\_\_\_\_

（2）\_\_\_\_\_\_\_\_\_

（3）\_\_\_\_\_\_\_\_\_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或劳动教养的。

第二十八条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五条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九条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地方政府规定的困难企业标准），经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保障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第三十条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八条、第二十九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达到国家规定不得终止、解除劳动合同等级的；

2.患病或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4.复员退伍义务兵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5.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6.担任集体协商代表在履行代表职责的；

7.符合法律法规、规定其他情况的。

第三十一条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甲方应当支付乙方相应的劳动报酬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第三十二条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第三十三条本合同到期，劳动合同即行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

第三十四条本合同期满后，双方仍存在劳动关系的，甲方应与乙方及时补签或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就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补签或续订的合同期限应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_\_\_\_\_\_\_\_\_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三十五条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出现法定终止条件或甲乙双方约定的下列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_\_\_\_\_\_\_\_\_

\_\_\_\_\_\_\_\_\_

\_\_\_\_\_\_\_\_\_

九、保守商业秘密和竞业限制

第三十六条乙方在合同期内，应遵守甲方的保密规定，严格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不得利用工作之便，影响甲方的经营和形象，或与甲方竞争市场，损害甲方的利益。

第三十七条乙方的工作岗位涉及甲方商业秘密或对甲方的生产经营有重大影响的，甲方可以在解除或终止合同前6个月内，调整乙方工作岗位，变更劳动合同中相关内容。

第三十八条乙方掌握甲方商业秘密的，劳动合同终止或解除后\_\_\_\_\_\_\_\_\_年（月）内，不得到经营同类业务且有

竞争关系的其他用人单位任职，也不得自己经营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同类业务，甲方应向乙方支付竞业限制经济补偿费\_\_\_\_\_\_\_\_\_元。

十、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三十九条甲方违反劳动合同的，应按下列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1.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在规定的时间内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需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25%的经济补偿金。

2.甲方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当地最低工资标准的，要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25%的经济补偿金。

第四十条甲方解除乙方劳动合同，除本合同第二十七条规定的情形外，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的标准支付乙方经济补偿金。

第四十一条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给予乙方经济补偿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该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四十二条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经劳动能力鉴定委员会确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而解除本合同的，甲方除按第三十八条执行外，还应发给乙方不低于六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月工资标准按甲方正常生产情况下乙方解除合同前十二个月月平均工资计算，若乙方月平均工资低于企业月平均工资的，则按企业月平均工资标准执行）。患重病和绝症的还应增加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50%，患绝症的增加部分不低于医疗补助费的100%。

第四十三条甲方发生故意拖延不与乙方续订劳动合同、与乙方订立无效劳动合同、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约定侵害乙方合法权益以及解除劳动合同等情形之一的，给乙方造成损害，甲方应按下列规定赔偿乙方损失：

1.造成乙方工资收入损失的，按乙方应得工资收入支付给乙方，并加付应得工资收入25%的赔偿费用；

2.造成乙方劳动保护待遇损失的，应按国家规定补足乙方的劳动保护津贴和用品。

3.造成乙方工伤、医疗待遇损失的，除按国家规定为乙方提供工伤、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乙方相当于医疗费用25%的赔偿费用；

4.乙方为女职工或未成年工，造成其身体健康损害，除按国家规定提供治疗期间的医疗待遇外，还应支付相当于其医疗费用25%的赔偿费用；

第四十四条乙方违反规定或本合同的约定解除劳动合同，对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甲方下列损失：

1.甲方为其支付的培训费和招收录用费；

2.对生产、经营和工作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

3.本合同约定的其他赔偿费用。

十一、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四十五条当事人一方违反本合同时，应承担违约责任，向对方支付违约金25%元。

第四十六条其他违约责任\_\_\_\_\_\_\_\_\_

十二、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四十七条\_\_\_\_\_\_\_\_\_

十三、劳动争议处理

第四十八条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不愿或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_\_\_\_\_\_\_\_\_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四、其他

第四十九条以下专项协议和规章制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一）\_\_\_\_\_\_\_\_\_

（二）\_\_\_\_\_\_\_\_\_

（三）\_\_\_\_\_\_\_\_\_

第五十条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协商解决；与今后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等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五十一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第五十二条乙方确定下列地址为劳动关系管理相关文件、文书送达地址。如以下地址发生变化，乙方应书面告知甲方：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签名）

\_\_\_\_ 年\_\_\_\_月\_\_\_\_日

乙方：（签名）

\_\_\_\_ 年\_\_\_\_月\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人：（签章）

\_\_\_\_ 年\_\_\_\_月\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四**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及甲方依法制定的企业规章制度，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劳务合同》。

一、合同期限

甲、乙双方选择以下第种形式确定本合同期限：

1、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2、无固定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法定的或本合同所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时止。

3、以完成一定的工作任务为期限。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工作任务完成时即行终止。

试用期：自\_\_\_\_年\_\_\_\_月\_\_\_\_日起至\_\_\_\_年\_\_\_\_月\_\_\_\_日止，期限为\_\_\_\_月。

二、工作岗位及职责

1、甲方聘用乙方从事\_\_\_\_岗位(工种)的.工作。

2、甲方可根据乙方工作能力在本公司范围内调整乙方的工作岗位及工作地点。

三、工作时间、劳动报酬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实行\_\_\_\_工作制度。(“a标准工时;b综合计算工时;c不定时”，中的一项)，乙方应遵守甲方考勤管理制度。

2、工资标准：乙方正常工作时间的工资按月薪制(即乙方试用期基本工资\_\_\_\_元/月;试用期满基本工资\_\_\_\_元/月)。

3、乙方每月实际取得的工资包括基本工资、绩效报酬、加班工资及甲方给予的福利待遇等项目组成。

4、甲方根据经营状况和依法制定的工资分配办法调整乙方工资，乙方接到通知之日起三日内未提出异议，或在工资实际发放之日起5日内未提出异议的视为同意。

5、发薪日为每月\_\_\_\_日，如遇发薪日为国家法定节日，则提前或延后于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四、社会保险和福利待遇

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购买社保，乙方应予以配合;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从乙方工作中代扣代缴。

五、劳动条件及劳动保护

1、甲方根据相关法律规定，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劳动保护设施，保障乙方在岗期间的工作安全。

2、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本岗位安全操作规程，未遵守操作规程而导致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

六、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

1、乙方自觉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相关制度。

2、乙方入职后，应自觉、认真学习公司规章制度，由于乙方个人原因或过失未进行学习的，视为乙方已知晓。

3、甲方依据国家法律法规及企业规章制度对乙方进行管理，有权对乙方履行制度的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

七、《劳动合同》的解除与变更

1、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2、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无条件奖惩本合同;

(1)提交假学历、假证照和证件的;

(2)在“应聘登记表”与“入职登记表”中内容有虚假描述的;

(3)隐藏真实健康状况及有伤、病史者，未在入职前向甲方提供书面说明的;

(4)达不到甲方工作岗位要求的;

(5)违反甲方规章制度构成解聘的;

(6)严重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详见甲方规章制度);

(7)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害的;

(8)以欺诈、胁迫的手段或趁人之危，使甲方在违背真实意思的情况下订立或者变更劳动合同的;

(9)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3、乙方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乙方职务属公司高管的，应提前90日通知甲方);在试用期的应提前3日书面通知甲方。乙方在提出离职申请后，应继续履行其岗位职责，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不得擅自离岗;申请离职日期到后，乙方应按规定办理一切工作及财务交接等离职手续，若有违反，甲方将按严重违反规章制度的行为与乙方解除劳动关系。

八、《劳动合同》的期满终止、续签

合同期限届满或者甲乙双方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即行终止。

九、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1、甲方违反本合同的各项约定，甲方应按相关规定进行赔偿。

2、乙方责任：因乙方原因导致本合同提前终止，甲方有权在乙方结算工资时从其工资或报酬中扣除以下费用：

(1)、甲方招收、录用员工支付的费用;

(2)、甲方为乙方支付的专项培训费;

(3)、社会保险无法终止而续交的全部社会保险费用;

(4)、甲方诶乙方支出的其他相关费用。

十、其他条款

1、乙方应当保守甲方的商业秘密，若有违反，甲方有权追究乙方相应责任。

2、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增加以下内容(在选项前打“√”)：甲方在与乙方约定基础薪酬时，已经充分考虑乙方所负责任及岗位具有不定时工作职责性质，并对中作中可能产生的加班工资在其基础薪资中作了充分考虑，因此，甲方不再另外支付这类职位人员的加班薪资，且这类岗位人员需自觉准守公司考勤管理制度。

3、本合同未尽事宜适用于法律、法规等行政性规定及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管理制度。

4、甲方与乙方发生劳动争议，双方协商解决，也可依法向有关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调解、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5、遇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出现经济情况，乙方委托以下联系人为其作出决定且具有法律效力(联系人必须是乙方直系亲属，且联系方式固定不变)。

联系人a：与乙方关系：移动电话：固定电话：所在地：

联系人b：与乙方关系：移动电话：固定电话：所在地：

6、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甲乙双双盖章签字后生效。附件和正本具有同等效力。

7、本合同涂改、未经合法授权代表签字无效。

甲方(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代表人(签字)：\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五**

劳动合同书

合同编号：\_\_\_\_\_\_\_\_\_\_\_\_\_\_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住所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编号\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劳动者)姓名\_\_\_\_\_\_\_\_\_\_\_\_\_性别\_\_\_\_\_\_文化程度\_\_\_\_\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出生年月\_\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现 住 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联系电话\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邮编\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 订 说 明

(请附在劳动合同书扉页)

一、双方在签订本合同前，应认真阅读本合同。甲乙双方的情况应如实填写，本合同一经签订，即具有法律效力，双方必须严格履行。

二、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及乙方应签字或盖章，其他人不得代为签字。

三、本合同中的空栏，由双方协商确定后填写，并不得违反法律、法规和相关规定;不需填写的空栏，划上“/”。

四、工时制度分为标准工时、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三种。实行不定时、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应经劳动保障部门批准。

五、本合同的未尽事宜，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一并履行。

六、本合同应使用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并不得擅自涂改。

七、本合同(含附件)签订后，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备查。

为建立劳动关系，明确权利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遵循诚实信用原则，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执行。

第一条 劳动合同期限

(一)劳动合同期

本合同期限采用下列方式。(选择一项)

1、有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为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2、无固定期限：本合同期限自年月日开始履行，至法定条件出现时终止履行。

3、以完成工作任务为期限：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甲方安排乙方完成工作任务止，该项工作任务实际完成本合同即终止执行。

(二)试用期

双方同意按以下第种方式确定试用期(试用期包含在劳动合同期内)：

1.无试用期。

2.试用期从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

(劳动合同期限三个月以上不满一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一个月;劳动合同期限在一年以上不满三年的，试用期不得超过二个月;三年以上固定期限和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六个月。)

第二条 工作内容

1、甲方根据生产(工作)需要，安排乙方在生产(工作)岗位，并为乙方提供必要的生产(工作)条件。

2、乙方应按照甲方对本岗位生产(工作)任务和责任制的要求，完成规定的数量、质量指标。

3、乙方的生产(工作)任务为：

第三条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培训

1、甲方必须建立健全劳动安全卫生制度和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并对乙方进行安全卫生教育，杜绝违章操作和违章指挥。

2、甲方必须为乙方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劳动安全卫生条件和必要的劳动防护用品，必须告知乙方所从事的工作(生产)岗位，存在职业危害因素的名称、可能产生的职业病危害及后果。按国家规定定期安排从事职业危害工作的乙方进行健康检查。

3、实行对女工和未成年工的特殊保护和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间，甲方按国家规定为其提供劳动保护。

4、甲方应根据需要对乙方进行必要的职业培训或为乙方接受职业培训提供必要的条件。

第四条 劳动纪律

1、甲方应当依法制定和健全内部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依法对乙方进行规范和管理。

2、乙方应严格遵守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管理。

第五条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1、甲方安排乙方实行第项工作制。

(1)、标准工作制：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甲方保证乙方每周至少休息一日。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2)、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

(3)、不定时工作制。

2、甲方按规定给予乙方享受法定休假日、年休假、婚假、丧假、探亲假、产假、看护假等带薪假期。

第六条 劳动报酬

1、甲方按照本市最低工资结合本单位工资制度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具体标准和办法为

。

其中，乙方试用期工资为元/月(试用期工资不得低于甲方相同岗位最低档工资或者本合同约定工资的百分之八十，并不得低于甲方所在地的最低工资标准)。

2.甲方每月日支付乙方(当月/上月)工资。如遇法定休假日或休息日，则提前到最近的工作日支付。

3、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加点工作，应按国家规定的标准安排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加班加点工资的发放时间为。

第七条 保险福利

1、甲方必须依照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参加社会保险，按时足额缴纳和代扣代缴乙方的社会保险费(包括养老、失业、医疗、工伤、女工生育等保险)。

2、甲方可以根据本企业的具体情况，依法制定内部职工福利待遇实施细则。乙方有权依此享受甲方规定的福利待遇。

第八条 合同的变更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双方可以变更本合同：

1、双方协商同意的;

2、乙方不胜任合同约定的工作的;

3、由于不可抗力或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其他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本项所称重大变化主要指甲方调整生产项目，机构调整、撤并等。

第九条 合同的终止

具有下列情形之一，本合同应即终止：

1、本合同期限届满;

2、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3、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终止情形

第十条 合同的解除

1、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本合同。

2、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 在试用期内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依法制定的规章制度的;

(3)严重失职，营私舞弊，给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劳动合同法》第三十九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3、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或者额外支付乙方一个月工资后，可以解除本合同。

(1)、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的，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2)、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甲方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后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3)、双方不能依本合同第八条第3项的规定就变更合同达成协议的;

4、乙方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前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并被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医疗期内的;

(3)、《劳动合同法》第四十二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5、乙方提前三十日(试用期提前三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但乙方担任重要职务或执行关键任务并经双方约定乙方不得解除本合同的除外。

6、具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解除本合同：

(1)、未按照劳动合同约定提供劳动保护或者劳动条件的;

(2)、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3)、《劳动合同法》第三十八条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十一条 本合同终止或解除，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不得无故拖延或拒绝。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续订

1、本合同期限届满后，经双方协商本合同可以续订。

2、连续订立二次固定期限劳动合同，除乙方提出订立固定期限劳动合同外，应当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第十三条 经济补偿和违约责任

1、合同期内，有《劳动合同法》第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甲方应当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补偿办法按《劳动合同法》及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2、合同期内，乙方提前解除本合同的，除本合同第十条第6款规定的情形外，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甲方为乙方所实际支出的培训费用和招聘费用。赔偿办法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劳动争议的处理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可以向本企业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者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天内向有管辖权的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书面申请仲裁。对仲裁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五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约定。有国家规定的，按国家规定执行。合同期内，如所定条款与国家新颁布的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不符的，按新规定执行。

第十七条 双方事后就有关事宜达成补充或者变更协议的，由双方签订书面补充或者变更协议确定。

第十八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效力，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鉴 证 机 关:

鉴 证 日 期:

变更劳动合同协议书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同意对本合同作以下变更：

甲方：(盖章) 乙方：(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六**

甲方：\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劳动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本着平等自愿的原则，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确立劳动关系，共同遵守。

一、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自\_\_\_\_年\_\_\_\_\_\_月\_\_\_\_\_\_日起至\_\_\_\_\_\_年\_\_\_\_\_\_月\_\_\_\_\_\_止。

二、工作内容

甲方安排乙方从事\_\_\_\_\_工作，甲方有权根据工作需要调整乙方的岗位、职务，乙方如不服从甲方安排，应提前一个月向甲方书面提出辞职申请，否则，甲方可以追究乙方相关责任。

三、工作时间

甲方实行每日\_\_\_\_\_\_小时、每周\_\_\_\_\_\_天工作制。

因生产经营需要，经协商同意安排乙方加班加点，甲方按规定支付加班工资或休息。

四、劳动报酬

甲方按月足额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每月工资\_\_\_\_\_元。

五、劳动保险

甲乙双方应按照国家和当地政府的规定缴纳社会保险费。乙方患病、工伤、致残、死亡等待遇，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执行。

六、劳动保护和和劳动条件

乙方的劳动保护、安全卫生条件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执行。

七、劳动纪律

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遵守职业道德，遵守安全操作规程;保守甲方商业秘密。

八、劳动合同解除或终止

劳动合同解除应按国家有关规定执行。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劳动合同即告终止：

1、劳动合同期满的;

2、乙方到达法定退休年龄的;

3、乙方死亡或被人民法院宣告失踪、死亡的。

4、经双方协议，同意终止合同。

九、违约责任

一方违反本合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照国家有关规定赔偿。

十、劳动争议处理

双方因在履行本合同发生劳动争议，可以协商解决;不愿协商或协商不成的，可以从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或从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当地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甲乙双方另行约定的专项协议、劳动合同变更协议和甲方规章制度均作为本合同的附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甲方：(盖章)\_\_\_\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名)\_\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乙方：(签名)\_\_\_\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七**

甲方 (单位)：

乙方 (个人)：\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 年\_\_\_ 月\_\_\_ 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同意，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期限合同。本合同生效日期\_\_\_年\_月\_日，终止日期\_\_\_年\_月\_日，其中试用期\_\_\_\_。

二.工作内容和义务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作。甲方可依照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协商，对乙方的工作职务和岗位进行调整。

第三条 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并履行下列义务：

1、遵守国家宪法、法律、法规;

2、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3、维护甲方的荣誉和利益;

4、忠于职守，勤奋工作;

5、履行保守甲方商业秘密，不得利用甲方的商业秘密为本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谋取不正当的经济利益。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乙方按照甲方规定的任务。

第五条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六条 甲方的工资分配应遵循按劳分配原则，实行同工同酬。

第七条 在法定工作时间内，乙方完成规定的工作任务，甲方每月\_\_\_\_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_\_\_\_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_\_元。

第八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或延长工作时间的，按《劳动法》第四十四条和国家有关规定支付工资报酬。

第九条 由于甲方的原因，使乙方不能在法定工作时间内提供劳动的，甲方保证支付乙方的生活费不低于\_\_\_\_\_元。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条 甲乙双方应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关于社会保障的有关规定交纳职工养

第十一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期和医疗期满后关于本合同的办理，按照劳动部颁发的《企业职工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规定》执行。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其医疗和生活费用按照合同规定执行。

第十二条 乙方因工负伤的工资和医疗保险等待遇按国家和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六.劳动纪律

第十四条 乙方应遵守甲方依法规定的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劳动安全卫生、工作制度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思想和职业技能。

第十五条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甲方可依据本单位规章制度，给予必要的纪律处分，直至解除本合同。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终止、续订

第十六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发生变化，本合同应变更相关内容。

第十七条 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同无法履行的，经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本合同相关的内容。

第十八条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 合同期内，甲方委派乙方到境内外甲方所属机构工作的，原有劳动合同仍然有效，但应和企业签订有关境内外工作的协议;经甲方批准，乙方到境内外非甲方所属机构担任一定阶段工作的，可由乙方与该机构签订有关协议。

第二十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间，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2、以欺诈手段订立本合同的;

3、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4、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损失的;

5、泄露甲方商业秘密，给甲方造成严重损失的;

6、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7、不能胜任劳动合同约定的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8、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9、劳动合同订立时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劳动合同无法履行，经当事人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 甲方按照第二十二条第7、8、9款的规定解除本合同时，应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第二十二条 甲方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或者生产经营发生严重困难，应提前三十日向工会或者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并向劳动行政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合同。

第二十三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甲方不能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7、8、9款和第十四条终止、解除本合同：

1、患职业病或者因工负伤，医疗终结，经市、区、县劳动鉴定委员会确认丧失或者部分丧失劳动能力的;

2、患病或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的;

3、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的;

4、距法定退休年龄十年以内的职工;

5、复员退伍义务和建设征地农转工人中初次参加工作未满三年的;

6、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四条 乙方欲解除劳动合同，应当提前三十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在乙方完成业务以及清理完所办理的债权债务的情况下，可解除劳动合同。

第二十五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可以随时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在试用期内的;

2、甲方以侵害乙方合法人身权利手段强迫劳动的;

3、甲方不能按照本合同规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4、甲方违反国家有关规定，劳动安全卫生条件恶劣，严重危害乙方身体健康的;

5、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六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劳动关系即终止。甲乙双方经协商同意，可以续订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应当在本合同期满前 天向对方表示续订意向。

第二十七条 订立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的，乙方达到法定退休年龄或甲乙双方约定的其他终止条件出现，本合同终止。

八.违反劳动合同的责任

第二十八条 甲方根据本合同第二十条、二十二条第7、8、9款、第二十四条解除劳动合同，应按原劳动部制发的《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给乙方经济补偿。

第二十九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并对乙方造成损害的，甲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并按原劳动部《违反有关劳动合同规定的赔偿办法》执行：

1、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包括劳动合同部分无效的;

2、甲方故意拖延不订立劳动合同,即招用不按规定订立劳动合同以及劳动合同到期后十日内未办理续订劳动合同手续的;

3、甲方违反《劳动法》的规定侵害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合法权益的;

4、违反《劳动法》的规定或本合同规定的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

第三十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乙方除要求甲方补足工资报酬、经济补偿外，还可以按国家和当地政府有关规定，要求甲方支付赔偿金：

1、克扣或者故意拖欠支付乙方工资的;

2、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

3、支付乙方报酬低于本地最低工资标准的;

4、解除劳动合同后，未按本合同第三十条支付经济补偿的。

第三十一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二条第8款解除劳动合同，除给乙方经济补偿外，甲方应根据原劳动部制发的《违反和解除劳动合同的经济补偿办法》发给乙方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二条 乙方有第二十二条第3、4、5款情形的，甲方除解除本合同外，可保留依法索赔的权利。

第三十三条 乙方不得在掌握甲方商业秘密的保密期限内提出解除劳动合同或自动离职，经协商解除合同后，亦不得在期限内自行或在与甲方有竞争关系的单位从事和原在职时相同或有关的经营活动。

第三十四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或者违反本合同约定的保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按本合同约定或损失数额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五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规定条件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承但相应的经济赔偿。如果在公派境内外培训或出境实习后为甲方工作期限在年以内发生的，应赔偿甲方有关的费用。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十.劳动争议处理

第三十六条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劳动争议，当事人可以向本单位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当事人一方要求仲裁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对裁决不服的，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一.其他

第三十七条 甲方以下规章制度对合同当事人双方具有约束力。

第三十八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按国家、当地人民政府有关规定执行。

第三十九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签订之日起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八**

（固定期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注册地址

经营地址

乙方          性别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

居民身份证号码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         证件号码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        年       月    日

家庭住址                              邮政编码

在京居住地址                           邮政编码

户口所在地     省(市)      区(县)     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本合同为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    年   月   日止。本合同于     年   月   日终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

岗位(工种)工作。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

乙方工作应达到

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           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

五、劳动报酬

甲方每月  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

元或按

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               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    元或按

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

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续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   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劳 动 合 同 续 订 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      年       月     日，续订合同

终止。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               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      年       月     日，续订合同

终止。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劳动合同变更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一、本合同书可作为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与职工使用本合同书签订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约定的内容，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

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本人签字或盖章。

三、经当事人双方协商需要增加的条款，在本合同书中第二十一条中写明。

四、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的变更等内容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纸。

五、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20 年  月

如有侵权，请联系删除。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九**

甲方(用人单位)名称：地址：性质：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乙方(劳动者)姓名：性别：出生年月：家庭住址：居民身份证号码：

甲乙双方根据等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同意订立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合同期限和工作内容

第一条本合同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期限为年(月)。试用期自年月日至年月日止，期限为天。

第二条根据甲方工作需要，乙方同意从事岗位(工种)工作。经甲、乙双方协商同意，可以变更工作岗位(工种)。

第三条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按时完成规定的工作数量，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二、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四条甲方安排乙方执行工时制。

(一)实行标准工时工作制的，甲方安排乙方每日工作时间不超过八小时，每周不超过四十小时。

甲方由于工作需要，经与工会和乙方协商后可以延长工作时间，一般每日不得超过一小时，因特殊原因需要延长工作时间的，在保障乙方身体健康的条件下延长工作时间每日不得超过三小时，每月不得超过三十六小时。

(二)实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的，平均每日工作时间不得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时间不得超过40小时。

(三)实行不定时工作制的，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乙方自行安排。

第五条甲方延长乙方工作时间，应依法安排乙方同等时间补休或支付加班加点工资。

第六条乙方在合同期内享受国家规定的各项休息、休假的权利。每周至少休息一天。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七条甲方不得招录用未满6周岁的未成年人，并按国家规定对女职工和未成年工实行特殊劳动保护。

第八条甲方有义务负责对乙方进行政治思想、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卫生及有关规章制度的教育和培训。

四、劳动报酬

第九条甲方每月日以货币形式足额支付乙方工资，工资不低于元，其中试用期间工资为元。

(试用期间工资不得低于本单位同工种、同岗位职工工资的80%)。

甲方支付的工资应不违反国家有关最低工资的规定。

第十条实行计时或岗位工资的，每月标准工资为元。实行计件工资的，每月底薪为元，计件单价为元或完成工作额的%提成。

第十一条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支付不低于工资50%的工资报酬，每小时加班加点工资为元。

公休日安排乙方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年休假、探亲假、丧假等假期期间，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规定标准，或劳动合同约定的标准，支付乙方工资。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二条甲方应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社会保险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为乙方缴纳基本养老、基本医疗、失业、工伤、生育保险费用;社会保险费个人缴纳部分，甲方可从乙方工资中代扣代缴。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时，甲方应按有关规定为乙方办理社会保险有关手续。

第十三条乙方在孕期、产期、哺乳期等各项待遇，按国家和地方有关生育保险政策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1、

2、

3、

第十五条甲方依法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应向乙方公示。

第十六条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乙方：(签名)

年月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十**

甲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 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年\_\_\_\_\_月\_\_\_\_\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法定代表人\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性别\_\_\_\_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出生日期\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_\_\_\_\_省(市)\_\_\_\_\_\_\_\_区(县)\_\_\_\_\_\_\_\_\_街道(乡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有关法规、规章，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一致，自愿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 劳动合同期限

第一条 本合同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期限的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_年\_\_\_\_月\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_\_\_\_年

\_\_\_\_月\_\_\_\_日止。

本合同于\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终止。

二、工作内容

第二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保\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的工作。

第三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

三、劳动保护和劳动条件

第四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_\_\_\_\_\_\_\_\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日工作时间8小时，每周工作40小时。

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制度的，乙方平均每天时间不超过8小时，平均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

执行不定时工时制度的，在保证完成甲方工作任务情况下，乙方自行安排工作和休息时间。

第五条 甲方安排乙方加班，应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甲方安排乙方延长工作时间，支持不低于工资的15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休息日工作又不能安排补休的，支付不低于工资的200%的工资报酬;甲方安排乙方法定休假日工作，支付不低于工资的300%的工资报酬。

乙方加班工资基数为每日\_\_\_\_\_\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执行。

第六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劳动条件和劳动工具,建立健全生产工艺流程,制定操作规程、工作规范和劳动安全卫生制度.

第七条 甲方负责对乙方进行职业道德、业务技术、劳动安全、劳动纪律和甲方规章制度的教育。

四、劳动报酬

第八条 甲方每月\_\_\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

资为\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间的工资\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甲方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九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

月生活费为\_\_\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执行。

五、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

第十一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二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六、劳动纪律

第十四条 甲方根据生产经营需要，依法制定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

乙方违反劳动纪律和甲方的规章制度，甲方有权根据规章制度进行处理，直至解除本合同。

第十五条 乙方应遵守劳动纪律和规章制度，遵守劳动安全卫

生、生产工艺、操作规程和工作规范;爱护甲方的财产，遵守职业道德;积极参加甲方组织的培训，提高自身素质。

七、劳动合同的变更、解除

第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乙双方应变更劳动合同并及时办理变更合同手续：\_\_\_\_\_\_\_\_\_\_\_\_\_\_\_\_

(一)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的;

(二)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本合

无法履行的;

(三)订立本合同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发生变化的。

第十七条 当事人依据第十六条第(二)项的规定，一方要求变更本合同的，应将变更要求书面通知另一方，另一方应在15日内书面答复对方;15日内未答复的视为不同意变更本合同。

第十八条 经甲乙方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可以解除。

第十九条 乙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_\_\_\_\_\_\_\_\_\_\_\_\_\_\_\_

(一) 在试用期被证明不符合录用条件的;

(二) 严重违反劳动纪律或者甲方规章制度，按照甲方单位规定或者本合同约定可以解除劳动合同的;

(三) 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甲方利益造成重大损害的;

(四) 被依法追究刑事责任的。

第二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可以解除本合同的，但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_\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资负伤，医疗期满后，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由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或者不符合国家和本市从事有关行业、工种岗位规定，甲方无法另行安排工作的;

(二)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者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的;

(三)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原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劳动合同达成协议的。

第二十一条 甲方有下列情形之一，确需裁减人员的，应当提前30日向全体职工说明情况，听取工会或者职工的意见，经向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报告后，可以解除本合同：\_\_\_\_\_\_\_\_\_\_\_\_\_\_\_\_

(一) 濒临破产进行法定整顿期间的;

(二) 因防治工业污染源搬迁的;

(三) 生产经营状况发生严重困难的。

第二十二条 乙方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不得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二十一条解除本合同：\_\_\_\_\_\_\_\_\_\_\_\_\_\_\_\_

(一) 患职业病或者因负伤并被确认达到伤残等级的;

(二) 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在规定的医疗期内的;

(三) 女职工在孕期、产期、哺乳期内的;

(四) 在甲方连续工作10年以上，且距法定退休年龄不满5年的;

(五) 复员、转业退伍军人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六) 建设征地农转工人员初次参加工作未满3年的;

(七) 义务服兵役期间的;

(八) 集体协商的职工代表在劳动合同期内自担任代表之日起5年以内的。

第二十三条 乙方解除本合同，应当提前30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甲方应予办理相关手续。但乙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尚未处理完毕的除外。

第二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乙方可以随时通知解除本合同：\_\_\_\_\_\_\_\_\_\_\_\_\_\_\_\_

(一)在试用期内的：\_\_\_\_\_\_\_\_\_\_\_\_\_\_\_\_

(二)甲方以暴力、威胁或者非法限制人身自由的手段强迫劳动的;

(三)甲方未按照本合同约定支付劳动报酬或者提供劳动条件的;

(四)甲方未依法为乙方缴纳社会保险费的。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乙方要求解除劳动关系的，劳动关系即行解除。

八、劳动合同的终止、续订

第二十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本合同终止：\_\_\_\_\_\_\_\_\_\_\_\_\_\_\_\_

(一) 合同期限届满的;

(二) 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的;

(三) 乙方达到法定退休条件的;

(四) 甲方依法破产、解散的;

(五) 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二十七条 本合同期限届满前30日，甲方应将终止或续订劳动合同意向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甲方未提前通知乙方而终止劳动合同的，以乙方上月日平均工资为标准，每延迟1日，支付乙方1日工资的赔偿金。

第二十八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应续本合同并及时办理续订手续：\_\_\_\_\_\_\_\_\_\_\_\_\_\_\_\_

(一) 甲乙双方续订劳动合同的;

(二) 本合同期限届满后，未办理终止劳动合同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乙方要求续订劳动合同的。

出现本条第(二)项情况，双方就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协商不一致时，续订的劳动合同期限从签字之日起不得少于12个月;乙方符合续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条件的，甲方应与其签订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九、经济补偿与赔偿

第二十九条 发生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按下列标准向乙方支付经济补偿金：\_\_\_\_\_\_\_\_\_\_\_\_\_\_\_\_

(一)甲方克扣或者无故拖欠乙方工资的，以及拒不支付乙方延长工作时间工资报酬的，除全额支付乙方工资报酬外，还应加发相当于工资报酬的25%的经济补偿金;

(二)支付乙方的工资报酬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标准的，在补足低于标准部分的同时，另外支付相当于低于部分 25\_\_\_\_\_\_\_\_% 的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甲方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和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工作每满1年支付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最多不超过12个月：\_\_\_\_\_\_\_\_\_\_\_\_\_\_\_\_

(一) 双方协商一致，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二) 乙方不能胜任工作，经过培训或调整工作岗位，仍不能胜任工作，由甲方解除本合同的;

(三) 本合同期限届满，因甲方原因未办理终止手续仍存在劳动关系，甲方与乙方协商一致，解除劳动关系的。

第三十一条 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甲方解除本合同，应根据乙方在甲方工作年限，每满1年支付乙方相当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1个月工资的经济补偿金，不满1年的按1年计算，如乙方解除本合同前12个月的平均工资高于甲方上年月平均工资的，按本人月平均工资计发：\_\_\_\_\_\_\_\_\_\_\_\_\_\_\_\_

(一)乙方患病或者非因工负伤，不能从事原工作、也不能从事甲方另行安排的工作的;

(二)本合同订立时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致使合同无法履行，经甲乙双方协商不能就变更本合同达成协议的;

(三)甲方裁减人员的。

第三十二条 甲方向乙方支付的经济补偿金的计发标准不得低于北京市最低工资。

第三十三条 甲方解除本合同后，未按规定发给乙方经济补偿金的，除全额发给经济补偿金外，还须按经济补偿金数额的50%支付额外经济补偿金。

第三十四条 甲方依据本合同第二十条第(一)项解除劳动合同的，应支付不低于6个月工资的医疗补助费，患重病的还应加发50%的医疗补助费，患绝症的加发100%的医疗补助费。

第三十五条 甲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由于甲方原因订立无效劳动合同，给乙方造成损害的，应按损失程度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六条 甲方出资培训或出资招接收的乙方，违反本合同的约定解除本合同的赔偿标准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三十七条 乙方因存在本合同规定的第十九条第(二)项、第(三)项规定的情形，被甲方解除本合同，且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第三十八条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解除劳动合同或违反保守商业秘密事项，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三十九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一、劳动争议

第四十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应当自劳动争议发生之日起，60日内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四十一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四十二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四十三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公章) ：\_\_\_\_\_\_\_\_\_\_\_\_\_\_\_\_\_\_\_\_乙 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

(签字或盖章)

签订日期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

鉴证机关(盖章) 鉴证员(签字或盖章)

鉴证日期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

劳 动 合 同 续 订 书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_\_\_\_\_\_\_\_\_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月\_\_\_\_\_\_\_\_日,续订合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终止。

甲方(盖 章) ：\_\_\_\_\_\_\_\_\_\_\_乙方(盖 章)：\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

本次续订劳动合同期限类型为\_\_\_\_\_\_\_\_\_\_\_\_\_\_\_期限合同，续订合同生效日期为\_\_\_\_\_\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续订合同\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终止。

甲方(盖 章) ：\_\_\_\_\_\_\_\_\_\_\_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

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_\_\_\_\_\_\_\_年 \_\_\_\_\_\_\_\_月 \_\_\_\_\_\_\_\_日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十一**

编号：\_\_\_\_\_\_\_

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日

北京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监制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_\_\_\_\_\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乙方  性别：\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月\_\_\_\_\_\_\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_\_\_\_\_\_编码：\_\_\_\_\_\_\_\_\_\_\_\_\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_\_\_\_\_\_\_\_\_\_\_\_\_编码：\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_\_\_\_省（市）\_\_\_\_\_\_区（县）\_\_\_\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_\_\_\_年\_\_\_\_\_\_\_月\_\_\_\_\_\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_\_\_\_\_\_\_年\_\_\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_\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_\_。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_\_\_\_\_\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_\_元或按\_\_\_\_\_\_\_执行。

六、社会\_\_\_\_\_及其他\_\_\_\_\_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_\_\_\_\_。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_\_\_\_\_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_\_\_\_\_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_\_\_\_\_\_\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北京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_\_\_\_\_、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_\_\_\_\_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_\_\_\_\_》和国家及北京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_\_\_\_\_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_\_\_\_\_委员会申请\_\_\_\_\_。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

1.\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2.\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3.\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4.\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 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_\_\_\_\_\_\_\_\_年\_\_\_\_\_\_\_\_\_\_\_\_\_\_\_\_月\_\_\_\_\_\_\_\_\_\_日

劳动合同变更书

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对本合同做以下变更：

甲方 （公 章） 乙方 （签字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书可作为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与职工使用本合同书签订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约定的内容，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  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本人签字或盖章。  三、经当事人双方协商需要增加的条款，在本合同书中第二十一条中写明。  四、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的变更等内容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纸。  五、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_\_\_\_\_\_\_\_\_年11月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十二**

甲方：\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年 \_\_\_月\_\_\_日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有关法律、法规，甲乙双方经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本合同所列条款。

一、劳动合同双方当事人基本情况

第一条 甲方\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_\_\_

注册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经营地址\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条 乙方\_\_\_\_\_\_性别\_\_\_\_\_\_

户籍类型(非农业、农业)\_\_\_\_\_\_

居民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或者其他有效证件名称\_\_\_\_\_\_\_\_\_\_\_\_\_\_\_\_\_\_\_证件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

在甲方工作起始时间\_\_\_\_\_年\_\_\_\_月\_\_\_日

家庭住址\_\_\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在京居住地址\_\_\_\_\_\_\_\_\_\_\_\_\_\_邮政编码\_\_\_\_\_\_\_\_\_\_\_\_\_\_\_\_\_\_\_

户口所在地\_\_\_省(市)\_\_\_\_区(县)\_\_\_街道(乡镇)

二、劳动合同期限

第三条 本合同为无固定期限劳动合同。

本合同于\_\_\_年\_\_月\_\_日生效，其中试用期至\_\_\_年\_\_月\_\_日止。

三、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第四条 乙方同意根据甲方工作需要，担任\_\_\_\_\_\_\_\_\_\_\_\_\_\_\_\_\_\_\_\_岗位(工种)工作。

第五条 根据甲方的岗位(工种)作业特点，乙方的工作区域或工作地点为\_\_\_\_\_\_\_\_\_\_\_\_\_\_\_\_\_\_\_

第六条 乙方工作应达到\_\_\_\_\_\_\_\_\_\_\_\_\_\_\_\_\_\_\_标准。

四、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第七条 甲方安排乙方执行\_\_\_\_\_\_工时制度。

执行标准工时制度的，乙方每天工作时间不超过8小时，每周工作不超过40小时。每周休息日为\_\_\_\_甲方安排乙方执行综合计算工时工作制度或者不定时工作制度的，应当事先取得劳动行政部门特殊工时制度的行政许可决定。

第八条 甲方对乙方实行的休假制度有\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五、劳动报酬

第九条 甲方每月\_\_日前以货币形式支付乙方工资，月工资为\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_\_\_\_执行。

乙方在试用期期间的工资为\_\_\_\_\_\_\_\_元。

甲乙双方对工资的其他约定\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十条 甲方生产工作任务不足使乙方待工的，甲方支付乙方的月生活费为\_\_\_\_\_\_\_\_\_元或按\_\_\_\_\_\_\_\_\_\_\_\_执行。

六、社会保险及其他保险福利待遇

第十一条 甲乙双方按国家和北京市的规定参加社会保险。甲方为乙方办理有关社会保险手续，并承担相应社会保险义务。

第十二条 乙方患病或非因工负伤的医疗待遇按国家、\_\_\_\_\_\_\_\_\_市有关规定执行。甲方按\_\_\_\_\_\_\_\_\_\_\_\_\_\_\_支付乙方病假工资。

第十三条 乙方患职业病或因工负伤的待遇按国家和\_\_\_\_\_\_\_\_\_市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四条 甲方为乙方提供以下福利待遇\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七、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第十五条 甲方根据生产岗位的需要，按照国家有关劳动安全、卫生的规定为乙方配备必要的安全防护措施，发放必要的劳动保护用品。

第十六条 甲方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立安全生产制度;乙方应当严格遵守甲方的劳动安全制度，严禁违章作业，防止劳动过程中的事故，减少职业危害。

第十七条 甲方应当建立、健全职业病防治责任制度，加强对职业病防治的管理，提高职业病防治水平。

八、劳动合同的解除、终止和经济补偿

第十八条 甲乙双方解除、终止劳动合同应当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和国家及\_\_\_\_\_\_\_\_\_市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九条 甲方应当在解除或者终止本合同时，为乙方出具解除或者终止劳动合同的证明，并在十五日内为乙方办理档案和社会保险关系转移手续。

第二十条 乙方应当按照双方约定，办理工作交接。应当支付经济补偿的，在办结工作交接时支付。

九、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

第二十一条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增加以下内容：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十、劳动争议处理及其它

第二十二条 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当事人可以向甲方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申请调解;调解不成的，可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当事人一方也可以直接向劳动争议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第二十三条 本合同的附件如下\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_。

第二十四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或与今后国家、北京市有关规定相悖的，按有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五条 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_\_\_\_\_\_\_\_\_

乙方(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_\_\_\_\_\_\_\_\_\_\_\_\_

签订日期：\_\_\_\_\_\_\_年\_\_\_\_\_\_\_月 \_\_\_\_\_\_\_日

使用说明

一、本合同书可作为用人单位与职工签订劳动合同时使用。

二、用人单位与职工使用本合同书签订劳动合同时，凡需要双方协商约定的内容，协商一致后填写在相应的空格内。签订劳动合同，甲方应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应本人签字或盖章。

三、经当事人双方协商需要增加的条款，在本合同书中第二十一条中写明。

四、当事人约定的其他内容，劳动合同的变更等内容在本合同内填写不下时，可另附纸。

五、本合同应使钢笔或签字笔填写，字迹清楚，文字简练、准确，不得涂改。

六、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持一份，交乙方的不得由甲方代为保管。

**劳动合同书 电子版篇十三**

甲方： 有限公司

地址：

乙方：

地址：以乙方身份证地址为准或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及相关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签署本劳动合同。

一、劳动合同期限：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试用期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除一方在本合同届满前30日内以书面形式明确向对方提出异议，否则本合同自动续展一年。

二、工作情况：工作岗位为公司职员;工作地点：广州或甲方指派的其他地点。

三、劳动报酬：乙方正常工作时间基本工资为 ，员工绩效奖励及其他待遇按公司制度执行。绩效奖金与其他补贴不属正常工作时间工资。如若涉及加班工资与补偿金等以正常工作时间工资为基数计。

四、作息制度：乙方按公司作息制度上下班，公司可根据需要调整工作时间，乙方应配合执行;甲方可根据工作需要安排加班，如若乙方加班的，应经公司书面审批同意，否则公司可不予确认。

五、社会保险与劳动保护：甲乙双方按照法律法规规定执行，但乙方应当予以积极配合，若由乙方原因导致无法办理，甲方不承担责任。

六、劳动纪律：乙方应当遵守公司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和劳动纪律;公司有权对员工履行制度情况进行检查督促、考核和奖惩;乙方因过错造成公司损失，应予赔偿，公司可按国家规定从工资中抵扣。

七、保密和竞业限制：乙方应当严格保守商业秘密(客户资料与交易价格等)。乙方在甲方工作期间不得为第三方工作。若乙方违反本条款，应支付至少相当于乙方六个月工资待遇的违约金给甲方。若乙方另行签署《保密承诺书》的，相关责任以《保密承诺书》为准。

八、劳动合同解除：1、乙方严重违反公司制度，甲方可解除合同并不支付补偿金。2、乙方解除劳动合同时，应依法提前通知甲方;否则，甲方可暂不予办理离职手续。3、无论因何种原因终止本合同，乙方均应妥善办理离职交接工作，将所掌握的资料或物品交付甲方，否则乙方同意甲方暂不发放相关工资待遇，不作克扣工资处理。

九、其他情形：1、甲方《员工手册》、《保密承诺书》以及公司其他规定等均为本合同附件。2、乙方签署本合同时已阅读该等文件并愿意遵守。3、本合同所载地址为双方确认的联系地址，若涉及函件往来以该地址为准，文件自寄出之日起五日内生效。4、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生效，一式两份，并已各领取一份。

甲方(盖章)： 有限公司 乙方(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